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未載有閣下可能認為重要的全部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閱讀本[編纂]全文，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相應附註。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若干與投資[編纂]有關的特定風險載於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內容。本概要所用詞語的釋義載於本[編纂]「釋義」一節。

業務概覽

我們為一家香港優質珠寶綜合供應商，營運歷史悠久，主要從事優質珠寶設計及製造，並主要出口予俄羅斯、美洲及其他歐洲國家的珠寶批發商及零售商。根據IPSOS報告，按出口額計算，於2013年，我們在香港五大優質珠寶出口製造商中名列第二位。我們供應多款K金優質珠寶產品，包括戒指、耳環、吊墜、項鍊、手鐲、臂鐲、袖扣、胸針及踝飾。我們的產品一般按成本加成基準定價，並視乎產品類型、設計及工藝複雜程度、所使用原材料及我們的預期溢利率等因素而定。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產品的平均批發價分別約為每件1,359港元、1,245港元、1,231港元及1,133港元。

我們認為，優質珠寶供應商是否成功視乎其是否有能力向其客戶提供綜合服務。除產品設計及生產外，我們向對我們而言具戰略價值的經甄選客戶（通常為品牌零售連鎖營運商）提供具協同效益的增值服務。我們與此等經甄選客戶分享我們對市場趨勢的見解、與彼等開展討論及多個互動環節且與彼等在產品系列主題創作、整套及／或系列產品設計、產品定位、產品展示及產品發佈策略等範疇合作，我們視此為與彼等合力提高彼等的終端消費者銷售。我們認為我們具協同效益的增值服務有助我們提高客戶忠誠度，令我們得以維繫長期及主要客戶。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珠寶產品批發商及零售商。我們的五大客戶已與本集團維持3至12年業務關係。我們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包括三家於俄羅斯經營連鎖店售賣珠寶產品的俄羅斯零售商及批發商、一家向本土連鎖店出售產品的美國批發商及一家於中國及香港設有珠寶連鎖店的零售商。

概 要

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為447.8百萬港元、724.6百萬港元、566.4百萬港元及160.1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銷售總額的40.2%、50.5%、42.1%及46.4%，而我們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為713.1百萬港元、1,091.6百萬港元、1,062.7百萬港元及271.1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銷售總額的64.0%、76.1%、79.0%及78.6%。

我們自1990年起一直從事優質珠寶業務。創業之初，我們主要在珠寶行業相對較發達的美國及意大利建立前期客戶網絡。於2006年，我們邁出具戰略意義的一步並進軍俄羅斯優質珠寶市場。自此，我們的地域覆蓋面持續擴大，現時客戶遍佈世界各地，包括俄羅斯、美洲、其他歐洲國家、中國及中東。根據IPSOS報告，近年來，上述地理區域中大部分區域的零售珠寶市場均有經歷穩定甚至大幅增長。尤其是，俄羅斯、中國、中東、美國及歐洲（俄羅斯除外）的優質珠寶的零售額於2009年至2013年期間分別錄得約11.8%、13.0%、9.3%、4.8%及1.6%的複合年增長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概約收益及佔收益總額百分比明細：

國家／地區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佔收益總額		佔收益總額		佔收益總額		佔收益總額		佔收益總額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俄羅斯	634,938	57.0	989,174	69.0	838,056	62.3	360,740	74.7	208,784	60.6
美洲	234,126	21.0	220,993	15.4	283,866	21.1	75,364	15.6	74,678	21.7
歐洲（俄羅斯除外）..	115,585	10.4	89,325	6.2	74,038	5.5	12,320	2.6	22,217	6.4
中國	43,851	3.9	64,766	4.5	84,315	6.3	16,982	3.5	24,247	7.0
中東	51,650	4.6	43,620	3.0	23,377	1.7	12,034	2.5	2,506	0.7
其他	34,564	3.1	26,486	1.9	42,170	3.1	5,257	1.1	12,382	3.6
總計	<u>1,114,714</u>	<u>100.0</u>	<u>1,434,364</u>	<u>100.0</u>	<u>1,345,822</u>	<u>100.0</u>	<u>482,697</u>	<u>100.0</u>	<u>344,814</u>	<u>100.0</u>

附註：

- (1) 美洲主要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 (2) 歐洲（俄羅斯除外）主要包括意大利、法國、荷蘭及土耳其。
- (3) 中東主要包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 (4) 其他主要包括香港、印尼、日本及非洲。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概約收益及佔收益總額百分比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佔收益 總額		佔收益 總額		佔收益 總額		佔收益 總額		佔收益 總額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戒指	444,403	39.9	604,648	42.2	553,774	41.1	199,450	41.3	156,127	45.3
耳環	407,125	36.5	525,034	36.6	477,292	35.5	191,373	39.6	122,802	35.6
吊墜	170,255	15.3	220,159	15.3	221,611	16.5	64,995	13.5	44,677	13.0
項鍊	40,850	3.6	45,246	3.2	40,642	3.0	12,082	2.5	8,229	2.4
手鐲／臂鐲	47,542	4.3	35,914	2.5	47,293	3.5	13,436	2.8	11,756	3.4
其他優質黃金飾品 ⁽¹⁾	4,539	0.4	3,363	0.2	5,210	0.4	1,361	0.3	977	0.2
白銀飾品／手錶 ⁽²⁾ ..	-	-	-	-	-	-	-	-	246	0.1
總計	<u>1,114,714</u>	<u>100.0</u>	<u>1,434,364</u>	<u>100.0</u>	<u>1,345,822</u>	<u>100.0</u>	<u>482,697</u>	<u>100.0</u>	<u>344,814</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優質黃金飾品包括袖扣、胸針及踝飾等。
- (2) 自2014年4月起，我們開始買賣鑲嵌或並無鑲嵌半寶石及人造寶石的手錶、白銀飾品及由陶瓷及鋼材等非貴金屬製成的首飾，作為輔助產品類型以滿足客戶要求。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平均批發價及銷量：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數量	平均批發價	數量	平均批發價	數量	平均批發價	數量	平均批發價	數量	平均批發價
	(件)	(港元)	(件)	(港元)	(件)	(港元)	(件)	(港元)	(件)	(港元)
戒指	321,557	1,382	474,928	1,273	465,807	1,189	148,050	1,347	135,977	1,148
耳環	273,076	1,491	357,747	1,468	333,882	1,430	125,914	1,520	97,834	1,255
吊墜	184,084	925	272,204	809	242,744	913	78,886	824	54,477	820
手鐲／臂鐲	14,761	3,221	13,437	2,673	15,960	2,963	4,271	3,146	3,694	3,183
項鍊	25,084	1,629	31,912	1,418	31,958	1,272	9,262	1,304	7,387	1,114
其他優質黃金飾品 ⁽¹⁾	1,782	2,547	2,192	1,534	2,779	1,875	1,042	1,305	501	1,945
白銀飾品／手錶 ⁽²⁾ ..	-	-	-	-	-	-	-	-	4,410	56
總計	<u>820,344</u>	<u>1,359</u>	<u>1,152,420</u>	<u>1,245</u>	<u>1,093,130</u>	<u>1,231</u>	<u>367,425</u>	<u>1,314</u>	<u>304,280</u>	<u>1,133</u>

概 要

設計團隊

我們為擁有強勁的內部設計團隊而倍感自豪，該團隊由合共約79名員工組成，其中包括約24名珠寶設計師及約55名工匠。我們多位設計師及工匠已榮獲中國珠寶業所認可的多項證書，其中包括於2013年獲廣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廣州市技術能手榮譽證書及於2011年獲廣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頒發的廣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崗位技術能手標兵證書。多年來，我們亦於香港最受買家歡迎首飾設計比賽中榮獲多個由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頒發的獎項。

專利設計「冰花鑽」

經過多年努力，我們的「冰花鑽」設計（一項獨特的鑲石技術，鑽石鑲嵌於多層上，以期呈現出一個具更大枱面尺寸的單一鑽石外觀）已獲香港知識產權署專利註冊處及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授予設計專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設計及工藝」分節。

供應商及分包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包括原材料供應商及加工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所採購的主要原材料為黃金、鑽石及寶石。我們原材料的最大供應商主要包括香港的黃金、鑽石及寶石批發商及交易商及上海黃金交易所。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向我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及分包費用（如有）分別約為509.9百萬港元、919.7百萬港元、582.8百萬港元及130.9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採購額及分包費用總額的70.4%、72.8%、68.2%及62.6%。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向我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約為399.4百萬港元、760.9百萬港元、444.2百萬港元及90.7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採購額及分包費用總額的55.2%、60.3%、52.0%及43.4%。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與我們的五大供應商維持約5年至12年的業務關係。

我們委聘於中國番禺有珠寶製造設施的分包商（為獨立第三方）處理生產流程的若干步驟，例如鑄金倒模、執模及修整、潤飾、鑲嵌、鑲石、打磨及電鍍。半成品被送回銀平綜合樓的生產設施進行品質檢查，而製成品被送至我們的香港辦公室供出口。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五名分包商維持業務關係，該等分包商已與本集團維持5至12年的業務關係。

概 要

產能

我們於中國廣東省番禺設立自有生產廠房。我們亦分包生產流程的若干步驟，以提升資源管理及成本效益及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如在接到緊急訂單的情況下及時交付產品。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產量分別約為746,532件、1,316,671件、1,028,479件及221,088件優質珠寶，相應期間的利用率分別約為77.7%、96.4%、89.4%及91.9%。我們相信，我們在產品設計及產能方面的優勢會令我們吸引客戶，維持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及開拓新的業務機遇。

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迄今為止於香港珠寶業取得的成功及未來增長潛力歸因於下文所載競爭優勢：

- 我們是香港優質珠寶供應商翹楚之一，與全球客戶業務關係穩固而緊密；
- 我們具備強勁的設計能力吸引客戶需求；
- 我們向對我們而言具戰略價值的經甄選客戶提供具協調效益的增值服務，並與彼等在產品系列主題創作、整套及／或系列產品設計、產品定位、產品展示及產品發佈策略等範疇合作；及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穩定及專注的管理團隊。

業務策略

我們通過擴大於現有市場的市場份額及開拓新市場，力爭策略性地維持本集團作為優質珠寶供應商翹楚之一的地位。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已採納並實行下列策略：

- 進一步向中國及美國擴張市場；
- 加大力度供應配備綜合服務的產品以擴充客戶基礎；
- 加強設計能力；及
- 通過鞏固ERP系統持續提升我們的銷售及營運能力。

物業

我們於中國廣州市擁有兩項物業（即銀平綜合樓及魚窩頭物業）及於香港擁有一項物業。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三的估值報告。

概 要

股東資料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三和國際（BVI）將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的權益。三和國際（BVI）由Universe Master及互盛控股分別擁有55.57%及44.43%。Universe Master由紀先生及紀若麟先生分別擁有79.97%及20.03%。互盛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擁有。因此，三和國際（BVI）、Universe Master、互盛控股、李先生、紀先生及紀若麟先生有權共同直接或間接行使或控制行使我們股東大會30%或以上的投票權，因此均被視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載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將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與本[編纂]內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節選合併收入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114,714	1,434,364	1,345,822	482,697	344,814
毛利	239,197	263,884	244,116	84,122	69,590
毛利率	21.5%	18.4%	18.1%	17.4%	20.2%
年內溢利.....	68,783	33,772	37,572	18,095	17,354
純利率	6.2% ⁽¹⁾	2.4%	2.8%	3.7%	5.0%

附註：

- (1) 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計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一次性收益約39.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將兩項物業售予第三方以及一名股東及其配偶，作重組本集團資產組合之用。

節選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3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59,107	183,459	202,067	208,970
流動資產.....	543,290	813,598	630,993	640,440
流動負債.....	580,845	840,553	635,750	634,635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37,555)	(26,955)	(4,757)	5,805

概 要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分別比流動資產高出37.6百萬港元、27.0百萬港元及4.8百萬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5.8百萬港元。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來自於往績記錄期間應付我們的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該款項於2014年7月28日已償還及悉數撥充資本。我們的董事確認及聯席保薦人認同，經考慮我們現時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融資及其他內部資源）及[編纂]的估計[編纂]後，我們具備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我們目前及本[編纂]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需求。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拖欠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及／或違反財務契諾。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毛利率(%)	21.5%	18.4%	18.1%	17.4%	20.2%
純利率(%)	6.2%	2.4%	2.8%	3.7%	5.0%
股本回報率(%)	57.1%	22.0%	19.2%	10.3%	8.2%
資產總值回報率(%)	9.8%	3.4%	4.5%	2.0%	2.0%
利息保障倍數	8.2	3.9	4.4	7.3	9.1

	於3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流動比率	0.9	1.0	1.0	1.0
資產負債比率(%)	56.7%	66.3%	49.6%	51.0%
債務淨額對股本比率(%)	131.0%	196.5%	98.4%	104.2%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一節。

近期發展

根據我們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的月平均收益與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月平均收益相比輕微下降。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因近期於烏克蘭的軍事干預致使近期俄羅斯市場放緩，由因美國經濟持續復甦導致美國銷售額增長所部分抵銷。自2014年4月起，我們開始買賣白銀飾品。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兩個月，我們產品的平均批發價下跌，原因在於我們白銀飾品（其平均批發價顯著較低）的銷售增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悉及所知，自2014年6月30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產品出售所在的珠寶業並無重大發展。

概 要

[編纂]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直至本[編纂]日期，除上文披露[編纂]開支對我們財務表現的影響外，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自2014年6月30日（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報期末）以來並未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4年6月30日以來並未發生會對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構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事件。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編纂]費用及有關[編纂]的估計開支後，[編纂]合共將為約[編纂]港元，惟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編纂]未獲行使。董事擬按下述方式動用[編纂]：

- (1) 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將用於魚窩頭物業的室內裝潢及裝修，該物業擬用作一個設有多間展覽室的展覽中心以向客戶展示我們的設計理念及產品，以及員工培訓中心；
- (2) 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將用於採購原材料，更為具體說明為鑽石。鑽石供應商通常向無信貸期訂單提供折扣。我們相信，本集團調撥部分所得款項以便按貨到收款的方式採購鑽石將對本集團有利，藉以享受我們的供應商一般就並無信貸條款的訂單所提供的採購折扣，令我們能夠以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產品及／或提高我們的毛利率；

概 要

- (3) 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將用於升級我們的ERP系統及IT基礎設施；
- (4) 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將用於開發及提升我們的設計能力，其中包括(i)採購三維設計圖製作軟件及製作設計原型的設備；及(ii)聘用及培訓設計師及工匠；及
- (5) 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目的。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股息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約4.5百萬港元、零、零及零。以上所述不應被視為釐定我們未來或會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派付股息的建議須由我們的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而[編纂]後宣派的任何年度末期股息則須經我們的股東批准。我們的董事或會在考慮我們的經營、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性、資本支出及未來發展所需以及當時其可能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後，於日後建議派付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均須符合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的規定，包括取得我們股東批准。未來股息派付亦將視乎自我們於中國的外資附屬公司收取股息的可動用性而定。在任何特定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被保留，並可用於隨後年度的分派。在上述因素的規限下，我們的董事目前擬於本公司有關股東大會上建議，在可預見的將來每年派付約30%可供分派予股東的純利為股息。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股息政策」分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投資[編纂]均涉及風險，其中包括(1)倘任何主要客戶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2)我們與客戶並無訂立長期採購承諾，使我們的收益面臨潛在波動；(3)我們部分在俄羅斯的主要客戶的營運安排或會遭受質疑，並可能中斷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營運；

概 要

(4)我們較高的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令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及(5)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營運現金流量錄得負數。倘我們的營運現金流量日後仍然錄得負數，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其他風險的詳情及論述，請參閱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

法律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完全遵守涉及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適用中國法律法規以及當時生效的涉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提呈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以及在規定時限內提交董事／秘書變更通告的公司條例。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過往不合規事件並非重大或系統不合規事件。有關不合規事件、所採取的補救措施、相關風險及所採納的內部控制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以及「業務－訴訟及法律合規」及「業務－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分節。

[編纂]